

城市规划法规之行政行为的成立与合法要件城市规划师考试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8/2021_2022__E5_9F_8E_

E5_B8_82_E8_A7_84_E5_c61_538019.htm 行政行为的成立与合法要件

行政行为生效的前提条件是行政行为的成立。一个行政行为只有具备法定要件，才能有效成立，才是合法的。一般行政行为的生效规则是：

（1）即时生效，行政行为一经作出即具有效力，对相对方立即生效；（2）受领生效，行政行为须为被相对方受领才开始生效。受领，即接受、领会，是指行政机关须将行政行为告知相对方，为相对方所接受，一般采用送达的方式；（3）告知生效，行政机关将行政行为的内容采取公告或宣告等有效形式，使对方知悉；（4）附条件生效，行政行为的生效附有一定的期限或一定的条件，在所附期限到来或条件消除时，行政行为才开始生效。

如：行政法规、规章的生效，往往附有一定的期限。行政行为合法的要件是：

（1）主体合法。行政行为的主体必须有行政主体资格，能以自己的名义独立承担法律责任，否则行政行为|百考试题|无效。行政主体合法包括行政机关合法、人员合法、委托合法三方面的内容。

（2）权限合法。行政主体必须在法定的职权范围内，以一定的权限规则实施行政行为。包括：行政事项管辖权的限制；行政地域管辖权的限制；时间管辖权的限制；法定手段的限制；法定程度的限制；法律、法规设定条件的限制；委托授权的限制。行政主体只有在上述法定职权限度内实施行政行为，否则无效。

（3）内容合法。是指行政行为中体现的权利和义务，以及对权利、义务的影响与处理都应符合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社会公共

利益。对于受法律羁束的行政行为，必须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；对于自由裁量行为，必须符合法定幅度与范围。行政行为的内容应明确、适当，体现公正合理；必须符合实际，切实可行。（4）程序合法。行政主体在实施行政行为时必须依照法定程序进行，不得违反法定程序，任意作出某种行为。一是要求行政行为性质要与相适应的法定行政程序要求相符合；如：行政许可程序是申请、审定、核发。二是必须符合程序的一般要求，如：说明身份规则、听取意见规则等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